

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

防疫自主管理檢查表(旅館)

營業名稱	(請蓋發票章/店章)	檢核日期	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
第一 緊急聯絡人	(職稱：)	聯絡電話	辦公室： 行動電話：	
第二 緊急聯絡人	(職稱：)	聯絡電話	辦公室： 行動電話：	
業者簽核 欄位	(現場主管或填表人簽名)			

類別	項目	檢查內容	檢查結果	
從業人員	通則	配戴口罩及髒污時立即更換	☐ 是 ☐ 否	
		量測體溫並做症狀監視記錄	☐ 是 ☐ 否	
		發燒、咳嗽須儘速就醫並通報主管	☐ 是 ☐ 否	
		落實手部清潔衛生	☐ 是 ☐ 否	
		配合中央防疫政策及警戒標準，調整或加強各項防疫措施(例： 供餐型態、餐廳桌距、集會活動容留人數等)	☐ 是 ☐ 否	
	旅客接待及 服務	旅客資料登記(姓名、聯絡方式、國籍等)，並確實保存	☐ 是 ☐ 否	
		於旅客辦理入住時確認其身分，倘係居家檢疫者或居家隔離者， 不得收住	☐ 是 ☐ 否	
		協助為旅客量測額溫	☐ 是 ☐ 否	
		主動提供消毒用品供旅客使用、告示衛教宣導	☐ 是 ☐ 否	
		定期消毒門把、行李推車及旅客接觸物品	☐ 是 ☐ 否	
		定期消毒接駁車之車門、座椅、扶手等	☐ 是 ☐ 否	☐ 無此 設施
		定期消毒毛巾車	☐ 是 ☐ 否	
		更換後被套、床單、枕頭套、毛巾等，應集中處理，不得污染潔 淨備品	☐ 是 ☐ 否	

類別	項目	檢查內容	檢查結果	
(*公共空間消毒頻率詳備註五) 營業場所	通則	保持通風良好	☐ 是 ☐ 否	
		定期消毒空調、冷氣等設備之進、出風口	☐ 是 ☐ 否	
		定期消毒地面、檯面、桌椅、扶手、電燈開關等旅客接觸設備	☐ 是 ☐ 否	
	客房	定期消毒門把、磁卡感應區、房鈴	☐ 是 ☐ 否	
		定期消毒旅客接觸設備，如電話、電視、熱水壺、吹風機、遙控器、梳妝台、床頭櫃、桌椅、行李架、面紙盒、插卡取電開關、電燈電源開關、電源插座、USB 插座等	☐ 是 ☐ 否	
		加強消毒浴廁設備，如馬桶、洗手台、浴缸、浴簾、毛巾架、衛生紙架、無障礙扶手等	☐ 是 ☐ 否	
	電梯	按鈕黏貼透明膠膜(定期消毒)或定期消毒	☐ 是 ☐ 否	☐ 無此設施
		定期消毒電梯門、壁面	☐ 是 ☐ 否	
	附屬設施 (例：餐廳、商務中心、休閒設施、自助洗衣等)	視疫情狀況評估是否開放使用及落實使用登記	☐ 是 ☐ 否	☐ 無此設施
		定期消毒旅客接觸設備	☐ 是 ☐ 否	
建議事項		業主定期對員工執行企業快篩或提供居家快篩試劑檢測	☐ 是 ☐ 否	
備註	一、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觀光管理科聯絡電話：(02)2960-3456 轉 張科長 4172、柯股長 4184、徐股長 4176、承辦同仁 4182。 二、 本調查表填妥後(簽核完畢)，請以電郵或傳真方式回覆本局 ，如有疑義敬請洽詢：4182 王小姐；傳真 2964-6368；電郵 ay9833@ntpc.gov.tw。 三、請將本自主檢查表留存於櫃檯，以備檢核人員查考。 四、請視管理需要，自行延伸相關日常管理檢核表。 五、依交通部觀光局 110 年 5 月 12 日觀宿字第 11006008041 號函(略以)：「...提高公共設施之環境清潔頻率，平日至少 3 次、假日(含連續假日)至少 6 次，務必落實各項防疫作為。」，亦請參照辦理。			